

A

贞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贞住建提复〔2021〕26号

签发人：廖文言

贞丰县住建局关于县政协十届六次会议第 115 号建议的答复

周宇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县城区内校园周边临时流动早餐店监管的建议》收悉。感谢您对我县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

1、针对校园周边流动早餐点问题，我局积极联合市监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取缔占道经营、校园周边临时摊点 200（起）余处。同时划定了贞丰县临时摊点摆放区域，并在贞丰新闻等媒体上进行了宣传告知。

2、针对临时摆摊设点，县市监局已根据有关要求对所有摊位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

3、在上下学时段，我局城管协助执法人员积极协助交警和志愿者对校园周边交通安全进行疏导，引导学生家长规范停车，解决道路拥堵和交通安全问题，确保学生上下学安全。

贞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年7月20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人：胡朝辉；联系电话：18286923165)

贞丰县住建局办公室

2021年7月20日印

(共印3份)